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胜利，证券代码：002426）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和 7 月 15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已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尚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和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准备报会材料中。
- 5、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114）。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

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鉴于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